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精选8篇)

方案是指为解决问题或实现目标而制定的一系列步骤和措施。方案的制定需要考虑各种因素，包括资源的利用、风险的评估以及市场的需求等，以确保方案的可行性和成功实施。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篇一

为有效保障我市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我国肺炎疫情流行情况和研究进展，x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取多举措积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1、建立组织体系，强化领导分工。自武汉发生肺炎疫情以来，疾控中心高度重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成立了专项应对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分工明确、职责清晰、落实到人。明确了专家组、流调组、检验检测组、消杀组、后勤保障组的成员及责任。

2、加强物资储备，做好后勤保障。及时订购了确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多重核酸检测试剂。针对火车站、机场客流量大的公共场所订购了红外人体表面温度快速筛检仪，能有效监测到体温异常的流动人员，为及时发现可疑患者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对储备的应急物资进行认真的梳理，储备口罩、消毒液等物资，保障疫情处置的需要。

3、加强疫情监测，严格应急值守。疾控中心按照国家、自治区的要求，采取更严格的措施，强化疫情监测应对，密切关注疫情上报信息，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时时保持备战状态，随时迎战。

4、强化培训，规范疫情处置。开展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

炎防控工作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实验室生物安全培训。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个案调查表、实验室检测方案、消毒技术方案、实验室生物安全知识等内容开展培训,进一步细化工作流程,确保各项防控措施有效落地。

5、宣传科学疫情防疫知识,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加强宣传工作,将有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知识通过多途径向社会公布和讲解,强调正确引导,宣传科学防控,不信谣、不传谣。讲清疫情特点、防治要点,让群众安心。市疾控中心专家队伍,春节期间在岗值守,时刻准备着打赢这场没有硝烟战争。

在疫情防控期间,市疾控中心的共产党员同志们冲在前,做表率,切实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篇二

学校心理咨询室,面向全校学生开通针对疫情的心理支持电话热线咨询服务。

为积极落实教体局的要求,围绕外出和从外地返回的学生,建立针对性心理服务制度,班主任进行摸底,要求各班级实行“一对一”的服务,即各班主任通过微信、电话等途径主动沟通,了解思想和心理状态,密切关注学生的心理发展变化,如果察觉学生心理出现高危症状,及时联合学校心理咨询中心的工作人员,主动进行心理干预,以确保学生心理健康。

为了落实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学校心理咨询室利用各年级学生管理网络平台,发布权威消息,通知学生最新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告知学生疫情防控方法,宣传如何在疫情期间保持良好情绪等科普知识,以确保学生在疫情的特殊时期,保持良好的心态和健康的体魄。

根据目前疫情的变化趋势,学校心理咨询室拟定了开学后学

生心理健康指导方案，将通过心理健康讲座、心理热线咨询、个别心理辅导等形式，开展心理辅导工作，减轻疫情对学生身心产生的不良影响，促进校园和谐稳定。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篇三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省、市关于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决策部署，切实有效帮助商务领域外向型经济骨干企业解决在复工复产中面临的突出困难和问题，以推动实现全局全年开放型经济发展目标任务，经局行政办公会研究决定，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按照中央决策精神和省商务厅、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坚持疫情防控阻击战和经济发展攻坚战“两场战役”一起打，在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全力帮扶商务领域外向型经济骨干企业复工复产，帮助企业集聚更多资源、争取更多支持，降低疫情对企业的影响，确保防疫与商务经济发展两手抓、两不误，努力促进全市全年商务和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实现。

全市外贸、外经、外资骨干企业，“三类500强”企业，招商引资重点产业项目，电子商务等行业骨干企业。

1. 支持企业有序复工复产。加强企业复工复产情况调度，及时掌握帮扶企业实际情况和存在的困难、问题，特别是人员招聘、原料采购、订单违约、交通运输、融资、产业链配套和防疫物品短缺等问题要重点了解；密切跟踪帮扶企业复工后的经营状况，了解疫情给帮扶企业带来的损失和影响，收集企业诉求建议等，尽力帮助企业解决复工复产困难。

2. 鼓励企业创新经营服务。鼓励和支持企业结合行业特色和企业特点，创新开展形式多样的经营服务。支持外贸供应链平台公司发挥资金和渠道优势，扩大大宗商品进口规模，鼓励外贸企业加强线上营销推广。鼓励电商企业开展生活必需

品配送到家（小区）服务，鼓励各大电商平台积极协调供应商和挖掘产业链潜能，增强生活物资供应保障能力；鼓励第三方电商平台与商贸企业对接合作，拓展生活必需品网上销售业务。

3. 跟进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对已签约未履约项目，抓紧与企业方联系，督促帮助其尽快履约；对已履约未开工项目，紧跟贴近服务，高效完成前期手续及落地准备工作；对已开工未复工项目，要对接企业和有关各方，分类制定项目复工计划，组织帮扶企业有序复工。

4. 加强政策宣传。认真做好国、省、市帮扶企业复工复产、支持企业发展共渡难关的有关政策宣传工作，如《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印发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支持企业恢复生产十条措施的通知》《湖南省商务厅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外贸企业稳定发展的若干措施》《湖南省金融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若干措施》《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文件的宣传解读工作，让帮扶企业及时了解政策、掌握政策、对接政策，争取政策支持。

5. 落实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各项措施。要按照《市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企业复工复产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潭疫办〔2020〕11号）要求，结合帮扶企业特点，指导帮扶企业落实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1. 加强组织领导。在局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实行局领导联行业、干部联企业的帮扶机制。设立1个综合协调组，外贸、外经、外资、“三类500强”和重点产业项目、电商5个帮扶工作组。综合协调组设局办公室，负责信息汇总、综合协调，重要事项提请局行政办公会研究；各帮扶工作组分别由外贸科、外经科、投管科、投促中心、电商科牵头，负责指导帮

扶责任人开展工作，收集相关信息，协调解决相关企业实际困难和问题。

2. 强化帮扶责任。联系领导要加强调度亲力亲为，帮扶责任人要创新方法主动作为，要认真听取企业诉求和建议，掌握政策、宣讲政策，指导协调政策兑现。疫情防控期间，实行“日报告、日协调、周汇报”的工作机制，各帮扶责任人要通过电话、微信、邮件、走访等方式积极与企业负责人对接，每日将发现的问题、企业提出的诉求反馈给帮扶工作组牵头科室，各牵头科室要及时汇总情况报局综合协调组（每周至少一次），并按照有关政策和规定能协调解决的及时帮扶解决；暂无法解决的，由牵头科室汇总后反馈至综合协调组提请局行政办公会议研究。

3. 注重上下联动。各县市区、园区商务主管部门要落实属地责任，进一步全面摸清并完善辖区外向型经济企业（项目）名册，精准确定骨干企业目录，制定切实可行的帮扶工作方案报局综合协调组，明确1名分管领导为帮扶总联络人，加强工作对接。各帮扶工作组牵头科室要加强与县市区、园区商务主管部门的联系，及时掌握并完善外向型经济骨干企业帮扶名册，会商解决企业复工复产的突出问题。

全市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高度统一思想，牢固树立帮扶企业就是保稳定、促发展的意识，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帮扶企业复工复产、推动项目开工作为当前工作的重点，严守工作纪律，讲究工作方法、积极主动做好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开展帮扶，确保全年各项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篇四

一、建立疫情防控工作责任体系。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建立全环节、全流程疫情防控台账，形成从企业管理层到车间班组、一线职工“横到边、纵到底”的疫情防控全员责任体系。

二、实行厂区封闭式管理。企业要最大限度减少厂区进出通道，在出入口设置检测卡口，配备体温检测仪器，落实24小时人员值守，对进出人员、车辆严格检查检测，做好信息登记，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厂区。

三、做好职工培训和自我防护工作。企业对职工进行一次疫情防控知识培训，提高科学防控意识。企业对职工每天至少检测两次体温，对体温异常的立即采取处置措施。职工工作期间要自觉接受企业的管理，如实向企业报告活动轨迹，并做出承诺。下班后进出居住区要配合社区、村庄的疫情防控检查。企业通勤车辆要做好防疫消毒和通风，乘坐人员必须佩戴口罩并测量体温。

四、全面开展厂区消毒。要对厂区内生产、生活、办公区域进行全面环境卫生清理和彻底消毒，确保不留死角、不留盲区。每天对所有场所至少消毒一次，重点区域增加消毒频次。加强工作和作业区域通风换气，保持空气流通。

五、严格控制人员聚集。落实岗位防控措施，规范岗位工作秩序，调整优化企业生产运行流程。加强就餐卫生管理，采取分时段供餐、分散就餐的方式；尽量压减会议数量，推行“网上办公”和“视频会议”，积极利用微信□qq等现代信息手段开展商务交流，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

六、强化物流车辆管理。外来货运车辆进入厂区前，要进行消毒处理，驾乘人员必须佩戴口罩并检测体温，避免与厂区人员直接接触，货物送达后尽快驶离厂区。对运输物资视情进行消毒处理。加强企业内部车辆管理，保持车辆内外清洁，及时对驾驶室、门把手等接触部位进行消杀。

七、做好防控物资保障。企业要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及时为职工配备口罩、手套、测温仪等防护物品和洗手液、消毒水、酒精等消杀用品。要设置临时隔离室，购置必备的应急装备，有条件的企业可配备必要的医护人员，做好突发情况应对准

备。

八、确保企业安全生产。针对本企业安全生产特点和疫情防控形势，认真组织开展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定应急处置预案，抓好应急处置工作；对安全设施和设备进行检查检修，做到安全管理。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篇五

(二)家庭成员身份证复印件；

(三)家庭成员户口本复印件；

(六)患大重病的：出具本年度县区级以上医院开具的加盖诊断证明章的诊断证明书、病历及医药费单据。

(七)已录入工会帮扶系统的困难职工仍需按要求上报材料。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篇六

为科学、规范、及时、有序地开展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防控工作，采取有效措施，控制疫情传播和蔓延扩散，确保单位的正常工作和生活秩序，按照xx[]市委市政府和省国资委有关要求，根据疫情形势和进展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按照统一领导、及时反应、协调一致、规范措施的指导原则，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防范疫情传播，保障防控成效，维护正常工作生活秩序。防控工作在单位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进行。

(一)人员防控

人员检测防控范围为单位员工。

第一类情况：目前在xxx人员。目前已在xxx地区尚未返回天津的人员须经领导小组同意后方可返回，未经同意不得擅自返回。（备注：本单位目前没有此类人员）

第二类情况：有密切接触人员。与疑似或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有过近距离接触人员；与从xxx地区、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返回人员有密切接触（包含本人是返回人员，子女在xxx地区上学、上班返回人员）的人员。

1、与自确定为疑似或确诊病例前十四日有过近距离接触的人员，应立即上报保障工作组，由保障工作组统一登记汇总在册。

2、密切接触人员应立即上报保障工作组，由保障工作组统一登记汇总在册。

由防控工作组负责通知汇总在册人员居家隔离，并对居家隔离情况进行密切监控，每天二次收集体温和身体状况等信息并向领导小组报告情况。一旦出现身体状况异常，经领导小组批准后及时报告当地卫生疫情防控部门。解除居家隔离时间为自最近一次与疑似或确诊病例有过近距离密切接触之日起后十四天内无异常。

第三类情况：其他人员。公司其他员工，在政府部门宣布疫情解除前，坚持每天测量体温一次，及时通过微信群上报。一旦出现发热或者干咳、气促、肌肉酸痛无力等疑似症状，应该立即向防控工作组报告，经领导小组批准后及时报告当地卫生疫情防控部门。如被确定为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保障工作组重新排查上述第二类情况人员。

（二）场所防控

对二楼会议室、走道等公共区域和出现病例楼层的所有办公室进行定期消毒，必要时寻求属地防疫部门技术支持。

门卫人员负责对进入腾达建筑人员的体温测量工作，体温异常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进入腾达建筑人员一律要求佩戴口罩；加强保安、保洁等工作人员的防疫教育和管理。

疫情期间，非经单位领导小组批准，各单位、部门不得接待商务活动或组织聚集性活动，充分使用网络交流工具。

疫情期间随时关注市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定期公布本行政区域的疫情信息，政府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宣布解除紧急措施后，本预案停止执行。

宣传组通过多种媒体渠道，强化宣传防护知识及防控措施，按照规范进行落实。单位系统人员应做到不信谣，不传谣。对于隔离员工要给予必要的人文关怀，做到“隔离不隔心”。

(一)做好所在单位生产经营工作的必要物资储备。

(三)由保障工作组进行具体的物资统筹协调管理。

1、在单位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的4个工作小组根据职责分工工作。

2、一旦发现疫情或与疫情有关的信息，所有员工必须如实及时向单位领导小组反映情况，如有故意隐瞒信息的将进行严肃处理。

为有效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蔓延和扩散，特制定《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本方案自下发之日起即执行。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篇七

建立复工复产报告制度。疫情防控期间，企业要制定复工复

产工作方案，主要包括复工复产时间、返岗人员数量和来源、生产计划、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地、物流运输，以及疫情防控措施等内容，报当地县级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备案。

健全企业疫情防控工作体系。复工复产企业要建立主要负责人负总责的疫情防控工作机制，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具体措施，落实人员责任，建立全环节、全流程疫情防控台账，形成从企业管理层到车间班组、一线职工“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疫情防控全员责任体系。

严格返岗人员疫情核查。企业要建立返岗职工“花名册”，实行健康状况“一人一档”管理，详细掌握每名职工及家庭成员健康状况和春节假期出行信息，全面排查是否接触外省及重点疫区人员等情况。对于从外地返萍及与确诊和疑似感染者有接触的职工，严格执行隔离观察措施，待确认健康后方可返岗。要采取错峰返岗措施，非关键岗位人员可延后返岗。

做好防护物资和人员配备。企业要根据防疫需要，为职工配备口罩等防护物品和洗手液、消毒液等消杀用品。要设置留观室，做好突发情况应对准备。

全面开展企业消毒。企业复工复产前，要对企业内生产、生活、办公区域进行全面环境卫生清理，特别是对人员密集场所、重点设施设备等要进行彻底消杀，保持良好通风，防止病毒传播蔓延，确保不留死角、不漏盲区。

实行企业封闭管理。企业要减少进出通道，落实24小时人员值守，对进出人员、车辆严格检查检测，做好信息登记，严禁无关人员进入企业。要减少一般商务洽谈、人员来访等活动，积极利用现代信息手段开展商务交流。

严密职工健康监测。建立职工体温日检制度，在生产区、办公区、宿舍区等点位设置检测点，严格职工体温检测，对体

温异常的职工及时采取留观措施并上报。职工上下班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企业通勤车辆要提前做好防疫消毒，乘坐人员须佩戴口罩并测量体温。

加强环境卫生和就餐管理。企业要对相关场所每天至少消毒一次，重点区域增加消毒频次；加强公共区域通风换气，保持空气流通；加强就餐卫生管理，保证食材安全、餐具卫生，采取提供盒饭、分时段供餐、分散就餐等方式，减少人员聚集。

落实岗位防疫措施。严格落实个人防护措施，工作期间全程佩戴口罩，做到勤洗手、不随地吐痰、不乱扔垃圾，废弃口罩等防疫物品统一回收、集中处理。规范岗位工作秩序，合理安排轮岗排班，采取“小班制”模式，减少单班在岗人数，暂停不必要的会议，取消所有聚会，做到人员少流动、不聚集、不串岗。

强化物流车辆管理。外来货运车辆进入企业前，要进行登记并消毒处理，驾乘人员须佩戴口罩并检测体温，减少与企业人员的直接接触，货物送达后尽快驶离企业。对运输物资视情进行消毒处理。加强驾乘人员管理，保持车辆内外清洁，及时对驾驶室等接触部位进行消杀。

妥善做好突发疫情应急处置。企业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统一指挥、快速响应机制，落实应急值守、情况报告、物资调配、力量调动等措施。对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的职工，立即送医疗机构就诊治疗。

落实职工个人防护责任。企业要与职工逐一签订岗位防疫承诺书，遵守相关防疫规定，如实报告个人情况，主动接受健康检测，自觉配合做好消毒、治疗、调查和隔离等应急处置措施。要通过多种形式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教育，提高职工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

疫情期间企业工作报告 企业疫情期间工作方案篇八

随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形势的变化，师生如何做好自我心态调控至关重要。为了帮助全校师生和家长在心理上有效应对此次疫情，积极预防，减缓和控制疫情带来的心理影响，保持健康心态，结合《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开学工作方案》，特制订《中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心理干预方案》。

根据国家卫健委20年1月27日发布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指导原则》的有关要求，合肥市教育局发布了全市中小学20年春季学期延迟开学通知，要求学校组织心理教师指导师生加强心理防护工作，引导师生和家长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合理安排休闲与学习活动，学会自我调节与放松，以良好的身心状态应对疫情。

通过心理辅导和咨询等支持性干预，对由于疫情危机导致不良情绪的学生进行心理疏导，引导学生积极主动面对疫情，重新认识疫情，尽快恢复心理平衡。

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人群分为四级。干预重点应当从第一级人群开始，逐步扩展。一般性宣传教育要覆盖到四级人群。评估目标人群的心理健康状况，及时识别区分高危人群、普通人群。对高危人群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对普通人群开展心理健康教育。

第一级人群：疫情感染的师生（住院治疗的重症及以上患者），师生直系亲属为疫情防控一线医护人员、疾控人员和管理人员等。

第二级人群：居家隔离的师生（密切接触者、疑似者），到医院就诊的发热师生。

第三级人群：与第一级、第二级人群有关的人，如家属、同事，参加疫情应对的后方救援者，如现场指挥、组织管理人

员、志愿者等。

第四级人群：受疫情防控措施影响的疫区师生、易感师生。

为保证疫情防控应急心理干预落到实处，整合学校领导和心理学科队伍等力量，建立和完善学校应急心理干预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副校长）

成员：全体中层、心理健康教师、全体班主任。

（一）区域负责：

由具体负责。

（二）主要分工：

建立学校、心理健康教研组、班主任、家长四级防控工作联系网络，班主任负责与学生及家长的联系与沟通，由班主任将情况汇报学校疫情防控小组，报鹿建平老师处。

（三）具体分工：

1、组长全面组织、协调指挥。

2、班主任了解信息、通知家长、掌握学生基本情况。

3、心理教师接受电话来访，进行心理疏导、干预，避免极端心理行为。

4、心理健康教研组成员辅助开展工作。

5、心理干预结束后，班主任和心理教师观察和随访。

（一）利用网络优势，加强宣传教育

为落实上级部门和学校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和心理健康教研组、体育组，利用学校事务群和班主任群发布防护宣传视频、心理健康辅导视频、居家锻炼动作及饮食计划等权威宣传资源，鼓励教师加强体育锻炼，保证正常作息，增强身体素质，提高自身免疫力，以积极心态应对疫情。

班主任及时将资源转发至家长群，通知家长了解最新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告知学生疫情防控方法，宣传如何在疫情期间保持良好情绪，保持和谐友好的亲子关系等科普知识，例如定期推送10节合肥市中小学家庭心理健康微课，主题涵盖家长关注的典型话题，如面对疫情，如何做好心理防护？如何安抚恐慌情绪？如何增进亲子关系……引导、帮助广大家长理性面对并解决现实的心理困扰及问题，科学、适度安排学习、生活和锻炼，以确保学生保持良好的心态和健康的体魄。

（二）加强家校沟通，做好早期预防

立足教育，重在预防，做好师生心理干预工作。班主任作为学生信息第一收集人，德育处要求班主任对各班学生进行摸底，实行“一对一”服务制度，通过班级qq群、电话、视频等途径与学生主动沟通，明确班级学生动态，了解学生的思想和心理状态，密切关注学生心理发展变化，做到对学生的心理状况变化早发现，早通报，早评估，早治疗，保持信息畅通，快速反应。加强对留守儿童的关心和爱护，一旦察觉学生心理出现高危症状，及时联合学校心理健康教研组教师，主动进行心理干预，力争将学生心理危机的发生消除在萌芽状态，以确保学生心理健康。

开学后，根据疫情变化趋势，面向师生开放心理咨询室，联合班主任通过主题班会、心理微课等形式开展学生心理辅导

工作，减轻疫情对学生身心产生的影响，促进校园和谐稳定和教学有序开展。

（三）提供心理援助，进行危机干预

依托学校心理咨询室和心理健康教研组教师，适时推送心理健康教育视频，开放心理热线电话等方式，为全校师生提供危机干预和心理咨询等心理援助服务。如果发现仍然无法调整对方的情绪，学校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并转介专业机构，以实际行动去改变自己当前的状态。

（一）信息畅通。参与应急干预的工作人员要做到快速反应，确保信息畅通。

（二）工作到位。危机发生时，相关人员要立即赶赴现场，迅速果断地采取有效措施。

（三）协调配合。相关人员在现场指挥的调度下，主动配合，服从指挥。

（四）记录备案。在危机干预过程中，指定专人做好书面文字记录，填写合肥市中心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心理危机干预上报表（附件2）必要时做好音像资料的收集，确保资料详细完整。